

# 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

##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0年度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咨询处理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“郑州市公安局”门户网站 (<http://zzga.zhengzhou.gov.cn>) 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联系（地址：郑州市金水区市民新村北街6号，邮编：450000，电话：86250000）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和中央政法工作会议、全国公安工作会议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新修订的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，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，

增强解读回应实效，利用多平台、多途径，不断深化重要决策、重要部署执行、行政执法信息、三大攻坚战信息、“放管服”改革信息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以公开强监督、促落实、优服务，结合2020年工作实际，较好地完成了信息公开任务。

一是政府信息管理和主动公开规范等开展情况。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通过公安门户网站、微信、郑州警民通以及广播、电视、报纸等多种渠道，发布公安办事指南、警务资讯，公布公安机关重大活动和专项行动等，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严格贯彻落实新条例规范。以满足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自身生产、生活、科研等特殊需要为目的，全力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2020年，金水公安分局共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14件，结转上年度信息公开申请0件，依据新修订的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予以主动公开103件，部分公开10件，其他处理1件。三是依申请公开和行政复议开展情况。2020年，行政复议4起，其中，结果维持3起、其他结果1起；行政诉讼2起，其中，其他结果2起。四是主动公开监督保障工作。建立健全我分局政务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，督促各单位积极、主动地履行好政务信息公开职责，不断增强公安工作的透明度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2	0	5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过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	0	1790
行政强制	1	0	102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8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24	403.392721万元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表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14	0	0	0	0	0	11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03	0	0	0	0	0	103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0	0	0	0	0	0	10
	(三) 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	0	0	0	0	0	1
(七) 总计		114	0	0	0	0	0	11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表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3	0	1	0	4	0	0	2	0	2	0	0	0	0	0

#### 五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20年，金水公安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进步，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为建设法制政府、

服务政府迈出了坚实一步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还不够。二是从事此项工作的专职人员不足及业务水平有待提高。对此，金水公安分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改进工作方法，提升工作水平。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完善工作机制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，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、便民、高效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。二是对照《条例》的具体要求，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确保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部公开。同时严把质量关、保密审查关，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，真正体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**

本行政机关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2021年1月20日